

农业部关于命名 2017 年度 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的通知

农政发〔2017〕1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厅（局、委）：

为全面推进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切实提升农业综合执法能力和形象，经省级推荐、部级审核和社会公示，我部决定命名河北省迁安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等 30 个农业综合执法机构为 2017 年度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名单见附件）。

希望示范窗口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在推进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中再创佳绩。全国各级农业综合执法机构要以示范窗口为榜样，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增强执法能力，加大执法力度，提升执法形象，为规范市场秩序、保障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农民权益做出积极贡献。

附件：2017 年度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名单

农业部

2016 年 3 月 9 日

附件

2017 年度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名单

河北省迁安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山西省侯马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内蒙古兴安盟农牧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吉林省公主岭市农业综合执法队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江苏省苏州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江苏省泰兴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浙江省平湖市农业行政执法大队（海洋与渔业执法大队）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安徽省肥东县农业委员会农业执法大队
江西省兴国县农业执法大队
山东省德州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
山东省东平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河南省荥阳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湖北省京山县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湖南省东安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广东省江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广西梧州市农业行政综合执法支队
重庆市万州区农业执法局
四川省资中县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农业执法大队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
陕西省安康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
青海省化隆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宁夏银川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局农业执法支队